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IED SUSTAINABILITY AND ENVIRONMENTAL CONSULTANTS GROUP LIMITED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0)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會議，藉此(其中包括)批准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考慮派發中期股息(如有)及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美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美珩女士(主席)及胡伯杰先生(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綺蓮女士、李永森先生及林嘉麗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ecg.com。